# 南京林业大学关于制订2022版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

为了贯彻国家教育方针，落实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改革创新高层次人才培养模式，保证本校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培养质量，学校将启动制订《2022 版南京林业大学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以下简称《培养方案》）。为保障各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规范完成《培养方案》制订工作，特制订《南京林业大学关于制订2022版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供各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所在学院参考执行。

## 一、培养目标及基本要求

### （一）培养目标

把立德树人作为研究生教育的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备较强的批判性思维、创新性思维和生态文明素养，能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具有国际视野的高层次研究型人才。

### （二）基本要求

1．品德素质：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诚实守信、身心健康，有社会责任感和团队合作精神；恪守学术道德，崇尚学术诚信，热爱科学研究，具有严谨的科研作风和锲而不舍的钻研精神。

2．知识结构：适应科技进步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掌握本门学科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深入了解本门学科发展方向及国际学术研究前沿。

3．基本能力：掌握科学研究的先进方法，能熟练地应用一门外语进行本专业的学习，具备瞄准国际学术前沿，开展学术研究和学术交流的能力；通过参与科学研究项目，能独立从事创造性的科学研究，主持科研技术开发项目，探索和解决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问题。

**各学科根据学校总体培养目标及基本要求，结合本专业（或领域）特点提出具体细化的培养目标和基本要求。**

## 二、学科级别和研究方向

### （一）学科级别

培养方案按学科级别（一级、二级）制订，**学科级别与招生学科级别归口一致**。以一级学科招生的按一级学科制订培养方案，以二级学科招生的按二级学科制订培养方案。

### （二）研究方向

培养方向既要求具备相对稳定的研究领域，又能及时把握学科发展前沿，实现学术研究优势和人才培养特色双结合，打造学科竞争优势。鼓励在学科交叉和渗透、在国家和社会发展急需的领域及时设置培养方向。每个培养方向应至少有3名及以上博士生导师，有较好的科研基础和相关的科研成果，能开出2门及以上本培养方向的专属性课程，有充足研究经费和资源保障。

培养方向设置也需与招生简章公布情况一致。

## 三、培养方式

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的培养主要采取课程学习、科学研究、学术交流和社会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实行导师个别指导或导师团队指导，鼓励海内外合作培养，实行导师组联合指导模式。

导师（导师团队）负责指导博士研究生制订个人学习计划和开题内容，组织课题组专题研讨会/读书（学术）报告（开题应由学院或学科统一组织），指导科学研究和学位论文等。交叉学科应组建导师团队进行集体指导。

## 四、学制和学习年限

根据入学方式的不同，博士研究生可分为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国家统考入学博士研究生、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以上三类统称博士研究生-4年制）和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直博生-5年制）。

攻读博士学位的标准学制为 4 年（直博生为 5 年），实行弹性学制，学习年限最短不少于 3 年（直博生为 4 年），最长不超过7 年。

## 五、课程体系设置

课程体系设计和具体课程设置应以人才培养目标和基本要求为依据。坚持以能力培养为核心，拓宽知识基础与国际视野，培育科学精神和人文素养，加强学科前沿类、交叉类等课程的设置和全英文教学，鼓励建设整建制的全英文专业模块课程或课程体系。

### （一）最低学分要求

博士研究生在攻读学位期间，应修最低总学分16学分，其中学位课程一般为9学分，非学位课程（选修课）为 6 学分，读书（学术）报告1学分（包括公共学位课5学分，专业学位课不少于4学分，选修课不少于6学分，）。

直博生在学期间，应修最低总学分34学分，其中课程学分32学分，读书（学术）报告2学分（包括公共学位课8学分，专业学位课不少于12学分，选修课不少于12学分，）。

### （二）具体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 1．公共学位课

**（1）博士研究生**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 2学分

英语阅读与写作 1学分

英语（博） 2学分

**（2）直博生**

自然辩证法概论 1学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学分

英语（上） 3学分

英语（下） 2学分

参加非英语语种考试入学的博士研究生，第一外国语可修读入学考试语种所对应外语公共学位课程（2学分），同时应修基础英语二外。

#### 2．专业学位课

博士研究生：不少于4学分。

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不少于12学分，包括硕士学位课程和博士学位课程两部分，其中博士研究生专业学位课不少于4学分。

#### 3．选修课

博士研究生：选修课（含公共选修课[[1]](#footnote-1)⃰）不少于6学分。

直博生：选修课（含公共选修课）不少于12学分。

#### 4．课题组专题研讨/读书（学术）报告

**博士研究生：**参加所在课题组专题研讨会，研讨会具体时间、地点由导师设定，每学期不少于5次。

要求公开在学科或学院（系）的学术论坛做读书（学术）报告不少于1次，或参加国际或全国会议作口头学术报告1次。

**具体考核标准及读书（学术）报告次数由各学科自主设定（开题报告、业务综合考试、预答辩、答辩不计入）。**读书（学术）报告考核通过计1学分。

**直博生：**参加所在课题组专题研讨会，研讨会具体时间、地点由导师设定，每学期不少于5次。要求公开在学科或学院（系）的学术论坛做读书（学术）报告不少于2次，或参加国际或全国会议作口头学术报告2次。

**具体考核标准及读书（学术）报告次数由各学科自主设定（开题报告、业务综合考试、预答辩、答辩不计入）。**读书（学术）报告考核通过计2学分。

#### 5．补修课程

同等学力或跨一级学科的博士研究生是否需要补修本学科的硕士生主干课程、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是否需要补修本学科的本科生主干课程由各学科自主设定。补修的课程计算学分，但不计入最低总学分。

## 六、课程教学要求

课程教学内容必须具备学术性，及时将学术前沿、学科交叉类知识充实到教学内容中。

创新教学方法，倡导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等教学方式，鼓励学生积极、主动参与教学活动，注重对博士研究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和评价问题的意识和能力的培养。

加强课程考核的科学性，处理好知识掌握与能力和素质提升的关系，对课程学习的考核评价注重过程和结果双结合，强化对博士研究生课堂内表现、尤其是课堂外自学的考核评价。

## 七、培养过程环节管理

### （一）教学实践

博士研究生在读期间必须参加教学实践，具体要求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 （二）博士学位论文开题（含业务综合考试）

博士学位论文开题是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的重要环节，也是保证学位论文进度和质量的前提。我校博士研究生必须进行博士学位论文集中开题并提交开题报告。开题报告会需由学院或学科统一组织，时间、地点、与学位论文答辩的间隔时间由学院或学科自主设定。**各学科博士学位论文集中开题次数每年不少于2次。**

开题报告应就论文选题意义、与学科专业相关度、国内外研究综述、主要研究内容和研究方案等进行论证，撰写书面报告，并在开题报告会上进行口头汇报。博士生开题报告具体流程和相关要求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博士业务综合考试是对博士生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在综合性、前沿性和交叉性方向掌握情况的一次综合检查，采用笔试或者口试的方式。笔试应具有一定的深度和广度，大体应覆盖三门以上专业基础课的内容。口试可以和开题报告一笔进行，对研究领域的前沿动态、课题实施方案和博士生应具备的知识结构等进行答辩。

### （三）学位论文预警考核

### 各学院或学科学位分委会在第三年开展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预警考核，主要针对学位论文完成度、内容与开题报告相关度等方面。原则上对本学科不少于10%学位论文进行预警。

### （四）预答辩

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必须安排预答辩环节。博士研究生应在学院（系）或学科规定的时间点提出学位论文预答辩申请，并填写规定格式的预答辩申请表，具体要求按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 （五）学位论文答辩

学位论文答辩申请及答辩要求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 八、毕业和授予学位标准

毕业和授予学位标准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 九、质量保证体系

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质量保证体系构建应重点关注以下几项内容：课程设置前沿性与教学质量、培养过程规范性与质量、国际交流与合作水平、学术创新氛围营造与学位论文质量，以及制度建设与资源配套等。通过质量保证体系，培养与学校总体发展目标和学科高水平建设相吻合的一流人才。

## 十、其它

### （一）培养方案关联

四年制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适用于硕博连读研究生。硕博连读研究生（预备）经资格审核合格后进入博士研究生培养阶段，培养类型转为硕博连读生，其硕士研究生阶段的课程成绩不带入博士研究生阶段，其硕博连读研究生（预备）阶段合格成绩全部带入博士研究生阶段；资格审核不合格的，培养类型转为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沿用入学当年的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 （二）指导意见不适用学院

个别学院如因自身特点无法适用本《指导意见》的，可由所在学院学位评定分委会提出适用自身的标准，经所在学科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批。

**（三）培养方案的制订要求与制订要求相同。**

**（四）本办法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

**（五）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如学校原有关规定与本办法规定有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

1. ⃰ 公共选修课指体育素质拓展课。 [↑](#footnote-ref-1)